**2023年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7.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0.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11.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13. 2023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4.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概况**

1.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主要职责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主要职责是：

1. 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依法行政，按照教育法律法规办事。
2. 、组织并指导德育工作，全面落实《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道德规范细则》、《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小学生守则》，抓好学校校风、教风、学风建设。
3. 、抓好学校教育教学常规管理，加强学校教育科研和教学研究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4. 、抓好中小学校体育卫生、美育、健康教育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
5. 、指导学校加强组织建设，行风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规范中小学校收费行为，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严格财经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增收节支，不断改善办学条件。
6. 、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抓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有关培训工作，努力建设一支思想好、作风正、业务精的教师队伍。
7. 、切实做好镇党委、政府布置的各项中心工作。
8.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1．教导处

主要职责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学校的教学工作计划；制定教师培训计划，负责教师培养和业务建设；负责全校课程设置；负责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办理休学、复学、转学、退学、借读等手续；制定招生计划和实施方案，负责宣传、报名、考试、录取等工作；负责小升初、学业水平测试的考务工作；负责日常教务工作。负责学校教育科学研究工作；负责制定学校的学期、学年以及长期的教育、教学、管理科研计划，确定并提出教育教学的研究方向和重点应用课题；全面负责和组织学校应用课题的实施与研究；重点抓好课程（国家、地方、本校）开发与研究，课型（五种基本课型）研究与评估，新教材研究与使用，教育管理与改革，素质教育与高考及各学科重点课题研究；负责组织实施学校所承担的国家、省、市、县级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的实验与研究，负责重点课题组长的选用与培养；负责审查和批准各学科组、各备课组的教科研工作计划或实验课题的立项、开题，督导实验过程，负责课题评估验收；负责抓好教科研阵地建设；负责教科研队伍的建设，提出和制定名师培养、骨干教师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省、市、县级优质课和省、市、县级教学能手的选拔、培养、参赛以及赛后汇报和示范工作；负责总结教科研经验，及时推广教科研成果；帮助教师总结成果，抓好教师教科研论文的撰写，负责论文的征集、推荐、参评；负责组织、指导与教科研相关的听课、讲课、评课、研讨等各种教学活动；搜集教科研信息，把握教科研动态，预测教科研方向，组织各种学术讲座；负责制定学校教科研方面的评估、奖惩意见和其他有关规定；负责专职教科研人员的管理、考核和指导。

2．总务处

主要负责学校后勤工作，制定、落实后勤工作计划和管理制度；负责学校校舍校产；负责学校的校园规划、基本建设的具体实施和校舍等方面的维修，及时落实学校采购教学设备和教学物资计划，保证教育教学办公用品的供应；完善财物管理制度，负责公共财产的管理；加强对食堂的管理，按照饮食卫生标准要求，负责监督指导食堂卫生、伙食质量；负责校园环境的管理和建设，搞好绿化、美化，努力创造优美的环境；加强对学校安全、消防设备的管理工作，定期检查学校各种设施，消除隐患，确保校产校舍和人身安全。

3、工会

主要负责学校工会全面工作，行使监督学校行政工作的权利，组织每年召开的教代会；执行教代会决议，监督行政领导提案情况；落实教代会提案，加强工会自身建设；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关心教职工生活，办好福利事业；开展教职工、退休工作者文体活动；负责计划生育、调解等工作。

4.办公室

主要负责：1.学校档案工作，做好学校档案保管、查询、登记等；2.新闻采集发布、报送、统计等，并按要求宣传报道相关事项；3.记录学校会议记录，及时存档；4.邮件收发工作。

5.信息中心

负责学校信息化建设和科创活动工作。

1. 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预算单位包括马集镇中心学校、马集镇龙泉小学、马集镇刘大元小学、马集镇鲁圩小学、马集镇李圩小学、马集镇项元小学、马集镇陈庄小学、马集镇徐楼小学、马集镇帅庄小学、马集镇郭集小学、马集镇洛庄小学、马集镇方元小学、马集镇文庄小学、马集镇彭庄小学等14所小学，全部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第二部分**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总计2376.73万元，支出总计2376.7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9.73万元，增长8.68%。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新增特岗教师、招聘教师，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 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合计2376.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76.7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1.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支出合计237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0.38万元，占90.90%；项目支出216.35万元，占9.10%。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371.19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407.19万元，增长20.73%。主要原因：本年度单位新增特岗教师、招聘教师，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37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0.38万元，占90.90%；项目支出216.35万元，占9.10%。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160.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105.77万元，占97.14%；公用经费支出54.61万元，占2.86%。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我单位2023年学校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70.9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9.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 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 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 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2376.73万元，其中项目共2个，金额为216.35万元。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无专项资金。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 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 缺口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 他费用。
2. 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在我国一般指中央、省、市级政府)为实现特定的宏观政策目标，以及对委托下级政府代理的一些事务进行补偿而设立的专项补助资金。资金接受者需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

附件：淮滨县马集镇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预算表